**海南州公安机关移动警务网、融合通信建设项目**

**海南州政府采购**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南政采公招（货物）2025-20号**

**项目名称：海南州公安机关移动警务网、融合通信建设项目**

**采 购 单 位：海南藏族自治州公安局**

**海南州政府采购服务中心编制**

**2025年06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_Toc137632949)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6](#_Toc137632950)

[一、说 明 6](#_Toc137632951)

[1.适用范围 6](#_Toc137632952)

[2.招标方式、合格的投标人 6](#_Toc137632953)

[3.投标费用 6](#_Toc137632954)

[二、招标文件说明 6](#_Toc137632955)

[4.招标文件的构成 6](#_Toc137632956)

[5.招标文件的质疑 7](#_Toc137632957)

[6.招标文件的修改 7](#_Toc137632958)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_Toc137632959)

[7.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_Toc137632960)

[8.投标报价及币种 8](#_Toc137632961)

[9. 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8](#_Toc137632962)

[10.投标有效期 8](#_Toc137632963)

[11.投标文件构成 8](#_Toc137632964)

[12. 投](#_Toc137632965)[标文件的格式及编制要求 9](#_Toc137632965)

[四、 网上投标 9](#_Toc137632966)

[13.网上投标 10](#_Toc137632967)

[14.投标截止日期 10](#_Toc137632968)

[15.投标文件的撤回 10](#_Toc137632969)

[五、开标 10](#_Toc137632970)

[16.开标 10](#_Toc137632971)

[六、资格审查程序及方法 11](#_Toc137632972)

[17. 资格审查程序 11](#_Toc137632973)

[18.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情形 11](#_Toc137632974)

[七、评标程序及方法 11](#_Toc137632975)

[19.评标委员会 11](#_Toc137632976)

[20.评标工作程序 12](#_Toc137632977)

[21.答疑的方式和情形 13](#_Toc137632978)

[22.评标办法 14](#_Toc137632979)

[八、定 标 17](#_Toc137632980)

[23.推荐并确定中标供应商 17](#_Toc137632981)

[24.中标通知 17](#_Toc137632982)

[九、授予合同 17](#_Toc137632983)

[25.签订合同 17](#_Toc137632984)

[十、串通投标的认定及处理办法 18](#_Toc137632985)

[26.串通投标的情形 18](#_Toc137632986)

[十一、废标 19](#_Toc137632987)

[27. 废标情形 19](#_Toc137632988)

[十二、处罚 19](#_Toc137632989)

[28.处罚情形 19](#_Toc137632990)

[十三、其他 20](#_Toc137632991)

[第三部分 海南州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服务类） 21](#_Toc137632992)

[海南州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21](#_Toc137632993)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34](#_Toc137632994)

[投标文件的组成 34](#_Toc137632995)

[附件1：投 标 函 36](#_Toc137632996)

[附件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7](#_Toc137632997)

[附件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38](#_Toc137632998)

[附件4：投标人承诺函 39](#_Toc137632999)

[附件5：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40](#_Toc137633000)

[附件6：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41](#_Toc137633001)

[附件7：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42](#_Toc137633002)

[附件8：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43](#_Toc137633003)

附件9：保证金缴纳证明........................................ 45

[附件10：报价一览表 45](#_Toc137633004)

[附件11：分项报价表 46](#_Toc137633005)

[附件12：技术规格响应表 48](#_Toc137633006)

[附件13：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49](#_Toc137633007)

[附件14：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50](#_Toc137633008)

[附件15：技术服务方案及质量保障 51](#_Toc137633009)

[附件16：服务相关内容 52](#_Toc137633010)

[附件17：投标人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55](#_Toc137633011)

[附件18：中小企业声明函 56](#_Toc137633012)

[附件19：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7](#_Toc137633013)

[附件20：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58](#_Toc137633014)

[第五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59](#_Toc137633015)

[一、投标要求 59](#_Toc137633016)

[1.投标说明 59](#_Toc137633017)

[2.报价说明 59](#_Toc137633018)

[3.重要指标 59](#_Toc137633019)

[二、 项目概况及技术参数 60](#_Toc137633020)

[1.项目概况 60](#_Toc137633021)

[2.产品交付说明 60](#_Toc137633022)

[3.产品验收 60](#_Toc137633023)

[4.安装、调试 60](#_Toc137633024)

[5.维护服务和技术支持 60](#_Toc137633025)

[6.其他要求 61](#_Toc137633026)

**第一部分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采购项目名称 | 海南州公安机关移动警务网、融合通信建设项目 |
| 采购项目编号 | 南政采公招（货物）2025-20号 |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采购预算额度 | 2981500.00元 |
| 项目分包个数 | 不分包 |
| 采购要求 | 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
| 供应商资格条件 | 1.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22条所规定的条件：  （1）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财务状况报告和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3）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皆取消投标资格。  4.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本项目不接受供应商以联合体方式进行投标。  6.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资质条件。  7.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制造业。 |
| 公告发布时间 | 2025年06月24日 |
| 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 | 2025年06月24日至2025年07月01日，每天00:00-23:59（节假日除外) |
|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 | **线上报名，CA办理及操作系统请咨询：政采云客服95763；《青海政府采购网》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提示：请潜在供应商报名前务必完成网上企业注册等手续；具体操作咨询：政采云客服95763）** |
| 保证金信息 | 编号：南政采公招（货物）2025-20号  名称：海南州公安机关移动警务网、融合通信建设项目  户名：海南州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开户行：青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藏族自治州分行；  保证金账号：1401201000440191  保证金金额：50000.00（伍万元整）  缴费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 获取招标文件地点 | 《政采云平台》免费下载招标文件。 |
| 答疑方式 | 在线答疑或澄清或告知，解密完成后供应商须随时关注政采云手机短信通知，当答疑或澄清发出后，政采云系统会以短信的方式提示告知，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答疑或澄清时长为30分钟）在线提交答疑或澄清证明资料，如发出的为告知函（资格审查未通过告知函或符合性审查未通过告知函 ）的则无需在线提交任何资料，逾期未在线提交答疑或澄清的，视同不接受答疑或澄清按无效投标处理。 |
| 提交投标文件及投标方式 | 线上：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
| 电子签到及解密时间 | 2025年07月18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
| 投标及开标地点 | 线上：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同时根据系统提示在 30 分钟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如非系统原因造成无法解密的或非系统原因加密文件上传不成功的或没办理CA锁而造成加密文件无法解密、加密文件无法上传的视为无效投标。（提示：请供应商开启解密后随时关注政采云系统短信，及时完成后续操作） |
| 其他事项 | 1.本次招标采用线上提交投标文件的方式进行采购，线上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上传平台。  2.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天谷CA 400-087-8198。  3、本次标的物所属行业为：制造业。 |
| 采购人联系人 | 联系人：马主任  联系电话：18297040555  联系地址：青海省海南州共和县恰卜恰镇青海湖北大街2号 |
| 集中采购机构联系人 | 联系人：张先生  电话：13195775175  联系地址：海南州政府采购服务中心（共和市民中心二楼） |
| 交货期 | 2025年12月之前 |
| 设备质保期 | 质保期为1年 |
| 财政监管部门及电话 | 海南州财政局 联系电话：0974-8520297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说 明**

**1.适用范围**

1.1本次招标依据海南州财政局下达的采购计划，仅适用于本招标文件中所叙述的项目。

**2.招标方式、合格的投标人**

2.1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

2.2合格的投标人：详见第一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供应商资格条件”。

**3.投标费用**

3.1投标人应承担准备和参加本次投标有关的所有费用。集中采购机构对投标人发生的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二、招标文件说明**

**4.招标文件的构成**

4.1 招标文件包括：

（1）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投标人须知

（3）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4）投标文件格式（相关附件）

（5）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6）采购过程中发生的澄清、变更和补充文件

4.2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1）投标一览表

（2）分项报价表

（3）服务要求应答表

（4）评分对照表（如有）

4.3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5.招标文件的质疑**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疑（不接受匿名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集中采购机构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并将变更事宜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发布公告，告知本项目的所有潜在投标人。

**6.招标文件的修改**

6.1 在投标截止期前，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可以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者澄清。

6.2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对已发出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发布公告；不足15日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3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3日前，将变更公告发布在青海省政府采购信息网上。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7.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集中采购机构就此投标发生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7.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7.3 附有外文资料的，须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果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存在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资料为准。其准确性由投标人负责。

**8.投标报价及币种**

8.l 投标总报价包括：产品费、设备费、服务费、交通费、检验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投标人须按“投标报价一览表”格式填写投标总报价，不得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投标人须按“投标报价一览表”格式填写投标总报价，不得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

8.2 投标函中应注明投标有效期。

8.3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完整填写所有内容，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信，自愿承担相应责任。

8.4 投标报价为闭口价，即中标后在合同有效期内价格不变。

8.5 投标币种为人民币。

**9. 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投标保证金**

9.1 供应商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

9.2 投标人应对投标文件中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投标人应自觉接受集中采购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9.3 因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等，由此产生的后果及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4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期前按采购预算额度的2%缴纳投标保证金（具体数额以招标文件中确定的数额为准）。本次采购活动中未中标且投标人未发生违规行为的，由集中采购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内退还投标保证金；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采购合同签订后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退还。

9.5缴费方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0.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60天。

**11.投标文件构成**

11.1投标人应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其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证明。编写的投标文件须包括以下内容（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内容）：

11.1.1资格审查部分

11.1.1资格审查部分

（1）投标函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4）投标人承诺函

（5）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6）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7）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8）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9）中小企业声明函

（10）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1）保证金缴纳证明

11.1.2符合性审查部分

（12）报价一览表

（13）分项报价表

（14）技术规格响应表

（15）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16）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17）技术服务方案及质量保障

（18）投标人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19）投标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注：投标人须按上述内容、顺序和第12项“投标文件的格式及编制要求”格式编制。

**12.** **投标文件的格式及编制要求**

12.1 投标文件编制格式为word系统签章保存后转换为pdf格式上传，格式须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制作，且目录索引定位到内容。

12.2投标文件中的扫描或复印件内容应清晰可辨，且要求正向放置。

12.3招标文件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按要求签字、盖章。

12.4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评标系统。因目录格式不准确、不能索引定位到内容、文件过大、未提交全部文件内容或文件内容错误、上传效果差等原因导致无法评审的，有可能判定为无效投标。

12.5投标文件中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公章。

**四、 网上投标**

13. 网上投标

13.1 投标人应在青海省政采云电子化平台上报价并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13.2投标人应按所投包报价，填写交货期。

13.3 开标时的“开标一览表”由各投标人网上报价生成。

**14.投标截止日期**

14.1 若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推迟投标截止期，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期约束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4.2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按照“投标人须知”第6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延长投标截止日期，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15.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5.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开标**

16.开标

16.1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在青海省政采云平台上组织开标、评标活动，时间和地点以本招标文件中确定的为准。

16.2 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开标。

16.3开标时，潜在投标人未在青海省政府采购网政采云电子化平台上报价的，视同未参与投标。

16.4开标后，投标人在青海省政采云平台上报价与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以网上报价为准。若拒绝接受，其投标无效。若出现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分项报价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投标文件中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6.5开标工作由集中采购机构组织，采购人、采购管理、纪检监察等有关方面代表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列席，并对开标过程签字确认。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16.6 开标后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文件，因投标人未能按时完成解密或上传的投标文件损坏无法正常打开的，将会被视为无效投标。

**六、资格审查程序及方法**

**17. 资格审查程序**

17.1 开标结束后，由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7.2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18.资格审查不通过的情形**

资格审查时，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8.1 不符合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供应商资格条件”的；

18.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或未足额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18.3 未按第11.1.1款（1）-（11）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18.4 资格性审查部分没有按招标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18.5 擅自修改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文件格式以及编制要求的。

**七、评标程序及方法**

**19.评标委员会**

19.1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将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等五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9.2评标由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标事务由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19.3评标委员会应遵守并履行下列义务：

（1）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评标委员会成员责任；

（3）对评标文件、评标情况和评标中获悉的商业秘密保密；

（4）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5）解答投标供应商及有关方面的质疑；

（6）配合监管部门进行投诉处理工作。

19.4评标工作在有关部门的监督下依法开展，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工作和评标结果。

19.5 评标委员会应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对其他因素进行客观评审。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19.6 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标工作，与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0.评标工作程序**

20.1进入符合性评标阶段后，由评标委员会独立开展评标工作，负责审议资格性审查通过的所有投标文件，并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分。

20.2 符合性审查时，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第11.1.2款（12）-（16）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

（2）符合性审查部分没有按招标文件规定和要求签字、盖章的；

（3）投标人网上报价与投标文件报价不一致且不接受网上报价的；或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报价方案的；

（4）交付期、投标有效期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5）投标总报价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6）投标产品的技术规格、技术标准、服务标准明显不符合采购项目要求的；

（7）投标产品、服务内容未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确定的重要技术指标、参数的；

（8）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评标委员会认为应按无效投标处理的其他情况；

（10）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20.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0.4 在项目评标时，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或同一包)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或推荐的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具体内容详见“采购一览表及技术参数”中规定的核心产品），提供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或同一包)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核心产品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评标委员会随机抽取或推荐的方式确定，其他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1.答疑的方式和情形**

21.1 答疑方式：详见第一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答疑方式”。

21.2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1.3 答疑期间，投标人存在以下情况的，澄清、说明的内容将不予接受，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对现有的投标资料做出评审意见：

（1）拒绝或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做出澄清、说明；

（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澄清、说明的内容仍不能说明问题的；

（4）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的内容；

（5）评标委员会认为应不予接受的其他情况。

**22.评标办法**

22.1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结合该项目的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

本次综合评分的主要因素是：投标报价、技术服务方案及质量保障服务及类似业绩。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属中小企业承接的服务（产品），投标人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17），其划型标准严格按照国家工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出台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出台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投标人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详见附件18），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标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资料必须真实，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2.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将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办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比较与评价。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以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预中标候选人。若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相同且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评标标准和分值分配：

|  |  |  |  |
| --- | --- | --- | --- |
| 招标报价**30**分 | 报价分 | 30 | 1. 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投标报价比重（30%） 2.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相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制造（生产）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执行国家统一定价标准和采用固定价格采购的项目，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 |
| 技术质量及综合实力**44**分 | 技术参数 | 40 |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和配置完全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40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扣2分，扣完为止。(需提供生产厂商出具的证明资料或产品彩页或检测报告等) |
| 环保和节能 | 2 | 投标产品为节能产品得1分；投标产品为环保产品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该项得分的认定以《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 |
| 自主创新产品 | 2 | 投标产品属自主知识产权的，得 2分；反之不得分。 |
| 履约及售后服务能力**26**分 | 类似业绩情况 | 5 | 提供自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提供5项以上（含5项）的，得5分；提供5项以下的，每提供1项得1分；不提供不得分。需提供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供货合同签字盖章页的扫描（或复印）件。 |
| 项目管理及实施方案 | 5 | 投标供应商制定方案须体现科学合理性、条理性、可行性、完善性、针对性。包含：①项目管理机构②项目管理措施及质量保障方案③人员配置情况。④实施进度情况⑤安全保障措以上因素实质性响应并详尽合理的每一项得1分，满分5分；每有一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0.5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供货及配送方案 | 5 | 投标供应商针对本项目特点制定详细的货物供货及配送方案。包含：①完善的供货计划②完善的运输计划及运输配置、应急措施等③配货、分货、安装的工作流程。④完善的供货保证措施⑤安全保障措。以上因素实质性响应并详尽合理的每一项得1分，满分5分；每有一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0.5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售后服务计划、措施 | 5 | 针对该项目须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包含：①售后服务机构和人员②售后服务内容、流程和服务质量③售后服务中应包含的人员培训、定期回访等④在质量保证期内，对于产品质量问题造成的损坏，免费提供咨询、维修服务等⑤售后服务相关承诺。以上因素实质性响应并详尽合理的每一项得1分，满分5分；每有一项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0.5分，未提供的不得分。 |
|  | 人员要求 | 6 | 1、针对该项目配备相关专业的同时具备PMP证书和中级及以上职称的项目负责人得3分（提供劳动合同、证书复印件等相关证明材料）。2、项目团队成员中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ITSS/IT资质证书、系统集成项目管理证书，每提供一项得1分，满分3分。（以上人员均需提供劳动合同等相关证明材料） |

**八、定 标**

**23.推荐并确定中标供应商**

23.1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确定中标候人名单，并编写评标报告。采购人从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也可以书面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23.2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4.中标通知**

24.1集中采购机构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集中采购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审结束后，供应商可自行在青海省政采云平台上查询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如有疑问，可致电13195775175。

24.2《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项目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九、授予合同**

**25.签订合同**

25.1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双方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并报海南州政府采购服务中心审核备案。

25.2签订合同时，中标供应商应按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的数额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商定，但数额不得超出采购合同总金额的10%），履约保证金须缴纳到采购人指定的账户。

25.3中标供应商在法定期限内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按违约处理。同时，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可依评标排序重新确定中标供应商，并协调双方签订采购合同。

25.4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订立合同的条件，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不得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5.5招标文件、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其澄清、说明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25.6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在青海政府采购信息网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5.7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25.8 采购人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25.9 采购人应当加强对中标人的履约管理，并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及时向中标人支付采购资金。对于中标人违反采购合同约定的行为，采购人应当及时处理，依法追究其违约责任。

**十、串通投标的认定及处理办法**

**26.串通投标的情形**

26.1投标人应当遵循公平竞争的原则，不得恶意串通，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不得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26.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十一、废标**

**27. 废标情形**

27.1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1）符合投标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活动正常推进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额度，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7.2废标后，由集中采购机构发布废标公告。

**十二、处罚**

**28.处罚情形**

28.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中标供应商的中标结果无效，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期后撤回其投标的；

（2）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3）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4）有恶意串通等不正当竞争行为的；

（5）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

（6）未按照招、投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的；

（7）将采购合同转包的；

（8）提供假冒伪劣产品的；

（9）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

（10）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后，因种种原因不能履约或无故拖延履约期的；

（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28.2出现上述情况，情节严重的，报省财政厅依法进行处理。

**十三、其他**

其他未尽事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有关条款执行。

**第三部分 海南州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范本**

# 海南州政府采购项目合同书

**采购项目名称：海南州公安机关移动警务网、融合通信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 南政采公招（货物）2025-20号**

**采购合同编号： 2025（货物）-20**

**合同金额（人民币）：**

**采购单位（甲方）： （盖章）**

**中标供应商（乙方）： （盖章）**

**采购日期：**

**采 购 人（以下简称甲方）：**

**供 应 商（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XXXX年XX月XX日（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的招标文件要求和采购中心出具的《中标通知书》，并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一、签订本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

本政府采购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政府采购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招标文件；

2.招标文件的澄清、变更公告；

3.成交供应商提交的招标响应文件；

4.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5.成交通知书；

6.履约保证金缴费证明；

7.州级预算单位政府采购计划备案表。

二、合同标的及金额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 | 规格或型号 | 生产厂家 | 数量及单位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根据上述政府采购合同文件要求，本政府采购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元。

本合同以人民币进行结算，合同总价包括：产品费、设备费、服务费、交通费、检验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及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三、交付时间、地点和要求

1.交货时间：签订合同后 个工作日；交货地点： 。

2.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招标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乙方应将提供产品的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甲方应当在安装、调试完后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为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产品验收单并加盖采购人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应提供该项目验收报告交同级财政监管部门，由财政部门按规定程序抽验后办理资金拨付。

6. 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按招标文件、招标响应文件的规定要求乙方及时予以解决。

7.乙方向甲方提供产品相关完税销售发票。

四、付款方式

（具体付款方式、付款比例等事项在签订合同时由甲、乙双方自行约定）

履约保证金由甲、乙双方自行约定（若收取履约保证金的，需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形式、退还的方式、时间、条件和不与退还的情形，明确逾期退还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具体数额由甲、乙双方商定，但不得超出采购合同总金额的10%）。

五、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六、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产品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质保金全额扣除，并由乙方赔偿由此引起的甲方的一切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权益而引发纠纷或诉讼的，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甲方无故延期接受货物和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应向对方偿付未交货物的货款3‰的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的5%，超过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

5.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招标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7.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货款额5%收取违约金并赔偿经济损失。

七、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天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2.除法律、法规规定的不可抗力情形外，双方约定出现 情况亦视为不可抗力。

八、知识产权：

九、其他约定：

十、合同争议解决

1.因产品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进行鉴定。产品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产品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本合同一式六份，经双方签字，并加盖公章即为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处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

**联系电话： 账号：**

**联系电话：**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备案部门：海南州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负责人： 经办人：**

**合同备案时间： 年 月 日**

**合同通用条款**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合同双方经协商达成一致，自愿订立本合同，遵循公平原则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确保双方诚实守信地履行合同。

**1.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指甲乙双方签署的、载明的甲乙双方权利义务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1.2 “合同金额”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付给乙方的价款。

1.3 “合同条款”指本合同条款。

1.4 “货物”指乙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产品、设备、机械、仪表、备件等，包括辅助工具、使用手册等相关资料。

1.5 “服务”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如运输、保险及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1.6 “甲方”指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1.7 “乙方”指提供本合同条款下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其他实体。

1.8 “现场”指合同规定货物将要运至和安装的地点。

1.9 “验收”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条款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1.10原厂商：产品制造商或其在中国境内设立的办事或技术服务机构。除另有说明外，本合同文件所述的制造商、产品制造商、制造厂家、产品制造厂家均为原厂商。

1.11 原产地：指产品的生产地，或提供服务的来源地。

1.12 “工作日”指国家法定工作日，“天”指日历天数。

**2.技术规格要求**

2.1 本合同条款下提交货物的技术规格要求应等于或优于招投标文件技术规格要求。若技术规格要求中无相应规定，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正式标准。

2.2 乙方应向甲方提供货物及服务有关的标准的中文文本。

2.3 除非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合同范围**

3.1 甲方同意从乙方处购买且乙方同意向甲方提供的设备及其附属设备，消耗性材料、专用工具等，包括各项技术服务、技术培训及满足合同设备组装、检验、培训、技术服务、安装调试指导、性能测试、正常运行及维修所必需的技术文件。

3.2 乙方应负责培训甲方的技术人员。

3.3 按照甲方的要求，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内，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或整机，对软件产品进行免费升级，同时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和免费保修期满后，以最优惠的价格，向买方提供合同设备大修和维护所需的配件及服务。

**4.合同文件和资料**

4.1乙方在提供仪器设备时应同时提供中文版相关的技术资料，如目录索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指南、维修指南、服务手册等。

4.2未经甲方事先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或代表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如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则应严格保密并限于履行本合同所必须的范围。

**5.知识产权**

5.1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 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

5.2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5.3双方应共同遵守国家有关版权、专利、商标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法律规定，相互尊重对方的知识产权，对本合同内容、对方的技术秘密和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如有违反，违约方负相关法律责任。

5.4在本合同生效时已经存在并为各方合法拥有或使用的所有技术、资料和信息的知识产权，仍应属于其各自的原权利人所有或享有，另有约定的除外。

5.5乙方保证拥有由其提供给甲方的所有软件的合法使用权，并且已获得进行许可的正当授权及其有权将软件许可及其相关材料授权或转让给甲方。甲方可独立对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进行后续开发，不受版权限制。乙方承诺并保证甲方除本协议的付款义务外无需支付任何其它的许可使用费，以非独家的、永久的、全球的、不可撤销的方式使用本合同条款下软件产品。

**6.保密**

6.1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后的任何时候，任何一方均应对因履行本合同从对方获取或知悉的保密信息承担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2保密信息指任何一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任何以口头、书面、图表或电子形式存在的对方信息，具体包括：

6.2.1任何涉及对方过去、现在或将来的商业计划、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处理手段、财务信息；

6.2.2任何对方的技术措施、技术方案、软件应用及开发，硬件设备的品种、质量、数量、品牌等；

6.2.3任何对方的技术秘密或专有知识、文件 、报告、数据、客户软件、流程图、数据库、发明、知识、贸易秘密。

6.3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签署相应的保密协议，保密协议与本条款存在不一致的，以保密协议为准。

**7. 质量保证**

7.1货物质量保证

7.1.1乙方必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7.1.2乙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乙方须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免费予以改进或更换。

7.1.3根据乙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接到上述通知后，乙方应及时免费更换或修理破损货物。乙方在甲方发出质量异议通知后，未作答复，甲方在通知书中所提出的要求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

7.1.4乙方在收到通知后虽答复，但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可从合同款或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中扣款，不足部分，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卖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7.1.5 合同条款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起算，合同另行规定除外。

7.2辅助服务质量保证

7.2.1乙方保证免费提供合同条款下的软件产品原厂商至少一年软件全部功能及其换代产品的升级与技术支持服务（包含任何版本升级、产品换代、更新及在原有产品基础上的拆解、完善、合并所产生的新产品，提供升级产品介质及授权，要求原厂商承诺，并加盖原厂商公章），不得出现因货物停售、转产而无法提供上述支持服务。

7.2.2乙方应保证合同条款下所提供的服务包括培训、安装指导、单机调试、系统联调和试验等，按合同规定方式进行，并保证不存在因乙方工作人员的过失、错误或疏忽而产生的缺陷。

**8.包装要求**

8.1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

8.2 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乙方应提供货物运至合同规定的最终目的地所需要的包装，以防止货物在转运中损坏或变质。

8.3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包装均为出厂时原包装。

8.4 乙方所提供货物必须附有质量合格证，装箱清单，主机、附件、各种零部件和消耗品，有清楚的与装箱单相对应的名称和编号。

8.5 货物运输中的运输费用和保险费用均由乙方承担。运输过程中的一切损失、损坏均由乙方负责。

**9. 价格**

9.1 乙方履行合同所必须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物及部件的设计、检测与试验、制造、运输、装卸、保险、单机调试、安装调试指导、技术资料、培训、交通、人员、差旅、质量保证期服务费、其他管理费用、所有的检验、测试、调试、验收、试运行费用等均已包括在合同价格中。

9.2 本合同价格为固定价格，包括了乙方履行合同全过程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以及乙方应承担的一切税费。

9.3检验费用

9.3.1 乙方必须负担本条款下属于乙方负责的检验、测试、调试、试运行和验收的所有费用，并负责乙方派往买方组织的检验、测试和验收人员的所有费用。

9.3.2 甲方按合同计划参加在乙方工厂所在地检验、测试和验收的费用全部由乙方负责并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9.3.3甲方检验人员已到卖方所在地，测试无法依照合同进行， 而引起甲方人员延长逗留时间，所有由此产生的包括甲方人员在内的直接费用及成本由乙方承担。

**10.交货方式及交货日期**

交货方式：现场交货，乙方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现场。

交货日期：所有货物运抵现场并经双方开箱验收合格之日。

**11.检验和验收**

11.1开箱验收

11.1.1货物运抵现场后，双方应及时开箱验收，并制作验收记录，以确认与本合同约定的数量、型号等是否一致。

11.1.2 乙方应在交货前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单据的一部分，但有关质量、规格、数量的检验不应视为最终检验。

11.1.3 开箱验收中如发现货物的数量、规格与合同约定不符，甲方有权拒收货物，乙方应及时按甲方要求免费对拒收货物采取更换或其他必要的补救措施，直至开箱验收合格，方视为乙方完成交货。

11.2 检验验收

11.2.1 交货完成后，乙方应及时组装、调试、试运行，按照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试运行完成后，双方及时组织对货物检验验收。合同双方均须派人参加合同要求双方参加的试验、检验。

11.2.2 在具体实施合同规定的检验验收之前，乙方需提前提交相应的测试计划（包括测试程序、测试内容和检验标准、试验时间安排等）供甲方确认。

11.2.3 除需甲方确认的试验验收外，乙方还应对所有检验验收测试的结果、步骤、原始数据等作妥善记录。如甲方要求，乙方应提供这些记录给买方。

11.2.4 检验测试出现全部或部分未达到本合同所约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选择下列任一处理方式：

a.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b.要求乙方对货物进行免费更换，然后重新测试直至合格为止；

无论选择何种方式，甲方因此而发生的因卖方原因引起的所有费用均由乙方负担。

11.3 使用过程检验

11.3.1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发现设备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设备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材料等，由甲方组织质检（相关检测费用由卖方承担），据质检报告及质量保证条款向卖方提出索赔，此索赔并不免除乙方应承担的合同义务。

11.3.2如果合同双方对乙方提供的上述试验结果报告的解释有分歧，双方须于出现分歧后10天内给对方声明，以陈述己方的观点。声明须附有关证据。分歧应通过协商解决。

**12.付款条件**

本合同条款下的付款方法和条件在“合同专用条款”中具体规定。

**13.履约保证金**

13.1乙方应在合同签订后，按合同专用条款的约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13.2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甲方因卖方不能履行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13.3履约保证金应使用本合同货币，按下述方式之一提交（招标文件中另有约定的除外）：

13.3.1甲方可接受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和营业的银行出具的履约保函；

13.3.2支票、汇票。

13.4乙方未能按合同规定履行其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货物验收合格后，甲方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

**14.索赔**

14.1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性能等与合同约定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向乙方提出索赔（但责任应由保险公司或运输部门承担的除外）。

14.2在履约保证期和检验期内，乙方对甲方提出的索赔负有责任，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4.2.1在法定的退货期内，乙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卖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理。

14.2.2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数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或由有资质的中介机构评估，以降低后的价格或评估价格为准。

14.2.3用符合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货物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所发生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乙方应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履约保证期。

14.3乙方收到甲方发出的索赔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作答复的，甲方可从合同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如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乙方应补足差额部分。

**15.迟延交货**

15.1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

15.2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迟延交货，甲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5.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货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6.违约赔偿**

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日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五计收。

**17.不可抗力**

17.1.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7.2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

17.3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 双方应通过协商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8.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19.合同争议的解决**

19.1甲方和乙方由于本合同的履行而发生任何争议时，双方可先通过协商解决。

19.2任何一方不愿通过协商或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争议，则双方中任何一方均应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20.违约解除合同**

20.1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20.1.1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20.1.2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主要义务的；

20.1.3乙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欺诈行为的。

20.2甲方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乙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乙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21.破产终止合同**

乙方破产而无法完全履行本合同义务时，甲方可以书面方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予乙方补偿。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2.转让和分包**

22.1政府采购合同不能转让。

22.2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将合同条款下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分包后不能解除卖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接受分包的人与乙方共同对甲方连带承担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3.合同修改**

甲方和乙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但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除外。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做为合同的补充。

**24.通知**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5.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6.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进行解释。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的组成**

（一）资格审查部分

1.投标函……………………………………………………………（附件1）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附件2）

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件3）

4.投标人承诺函……………………………………………………（附件4）

5.供应商诚信承诺书………………………………………………（附件5）

6.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附件6）

7.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附件7）

8.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附件8）

9.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9）

10.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0）

11.保证金缴纳证明………………………………………………… （附件11）

（二）符合性审查部分

1.投标报价一览表…………………………………………………（附件12）

2.分项报价表………………………………………………………（附件13）

3.技术规格响应表…………………………………………………（附件14）

4.其他资格证明材料………………………………………………（附件15）

5.投标产品相关资料………………………………………………（附件16）

6.技术服务方案及质量保障………………………………………（附件17）

7.投标人类似业绩证明材料………………………………………（附件18）

8.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附件19）

**（投标文件封面）**

**海南州政府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资格审查部分）**

**采购项目编号： 南政采公招（货物）2025-20号**

**采购项目名称： 海南州公安局移动警务网、融合通信建设项目**

**投标单位：**

**年 月 日**

**附件****1：投 标 函**

**投标函**

**致：海南州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我们收到南政采公招（货物）2025-20号招标文件，经研究，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正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阅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条款等有关附件，承诺对其完全理解并接受。

2、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 内有效。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签订合同时的，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3、我方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并接受贵方制定的评标办法。

4、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_\_\_\_\_\_\_\_\_\_ 邮编：\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 \_\_\_\_\_\_\_\_\_\_\_ 职务：\_\_\_\_\_\_\_\_\_\_\_\_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致：海南州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姓名） 现任我单位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性别： 年龄： 民族：

地址：

身份证号码：

附法定代表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投标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3：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海南州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投标人名称）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 。

（法定代表人姓名） 特授权 （委托代理人姓名） 代表我单位全权办理针对该 项目的投标、答疑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资料。

我单位对被授权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被授权人联系电话：

被授权人（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授权人（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务：

附被授权人第二代身份证双面扫描（或复印）件

**投标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4：投标人承诺函**

**投标人承诺函**

**致：海南州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关于贵方 年 月 日南政采公招（货物）2025-20号采购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提供采购一览表中要求的所有产品，并证实提交的所有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同时，我代表（投标人名称），在此作如下承诺：

1、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的一切规定和要求；

2、若中标，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的具体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并且严格履行合同义务，按时交货，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如果在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现质量、数量出现问题，我方一定尽快更换或补退货，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

3、我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该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若有违犯，愿承担相应的一切责任。

4、我方承诺，除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优质产品外，所投的产品均为国产产品，且均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若有不实，愿承担相应的责任。

5、在整个招标过程中我方若有违规行为，贵方可按招标文件之规定给予处罚，我方完全接受。

6、若中标，本承诺将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5：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海南州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为了诚实、客观、有序地参与海南州政府采购活动，愿就以下内容作出承诺：

一、自觉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制度以及社会公德，维护廉洁环境，与同场竞争的供应商平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二、参加海南州政府采购服务中心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时，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提供所需的相关材料，并对所提供的各类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不虚假应标，不虚列业绩。

三、尊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各相关方的合法行为，接受政府采购活动依法形成的意见、结果。

四、依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不围标、串标，维护市场秩序，不提供“三无”产品、以次充好。

五、积极推动政府采购活动健康开展，对采购活动有疑问、异议时，按法律规定的程序实名（加盖单位章和法定代表人签名）反映情况，不恶意中伤、无事生非，以和谐、平等的心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六、认真履行中标供应商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全面执行采购合同规定的各项内容，保质保量地按时提供采购物品。

若本企业（单位）发生有悖于上述承诺的行为，愿意接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对供应商的相关处理。

本承诺是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6：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材料包括：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码证或三证（五证）合一统一社会代码证及其他资格证明文件（扫描或复印件）。

1、企业法人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交“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事业法人需提交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组织机构代码证”；其他组织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 “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或“基金会法人登记证书”和“组织机构代码证”；个体工商户需提交“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自然人需提交身份证明。

2、根据采购项目内容，提供投标人的相关资质证书、许可证书、认证等。

**附件7：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按照《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提供以下相关材料：

1.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2023年或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或提供基本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开标之日前六个月内有效），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2.近半年内任意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记录的证明材料。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材料。

**附件8：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可自定）。**附件9：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 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 ，属于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 ，属于 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1，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10：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致：海南州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本公司在职职工人数为 人，安置的残疾人人数 人。且本单位参加\_\_\_\_\_\_单位的\_\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公司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公司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注：若无此项内容，可不提供此函。

**企业名称：** **（公章）**

**企业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11：投标保证金证明**

**投标保证金证明**

**致：海南州政府采购服务中心**

我方为项目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南政采公招（货物）2025-20号投标所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大写） ，已按招标文件要求于 年 月 日以汇款方式汇入指定账户。

|  |
| --- |
| 投标保证金缴款证明（加盖公章） |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封面）**

**海南州政府采购项目**

**投 标 文 件**

**（符合性审查部分）**

**采购项目编号： 南政采公招（货物）2025-20号**

**采购项目名称： 海南州公安局移动警务网、融合通信建设项目**

**投标单位：**

**年 月 日****附件****12：报价一览表**

**投标报价一览表**

**投标单位名称：**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总报价** | **交货期** | **备注** |
|  | **大写：** |  |  |
| **小写：** |
| **其他承诺及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

**注：**1.填写此表时不得改变表格形式。

2.投标总报价包括产品费、设备费、服务费、交通费、检验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

3.“交货期”是指该项目能够交付使用的具体时间。

4.除在投标文件中编制此表以外，投标人应在青海省政采云平台中进行网上报价，网上报价应和此表报价一致，否则以网上报价为准，不接受者投标无效

5.投标总报价不能有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报价方案，否则，投标无效。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13：分项报价表**

**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 | 规格或型号 | 生产厂家 | 数量及单位 | 单价 | 合计 | 备注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承诺及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 | | | | |
| 招标总价 | | 大写： 小写： | | | | | | |

注：本表应依照采购一览表中的产品序号按顺序逐项填写，不得遗漏，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14：技术规格响应表**

**技术规格响应表**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需求技术参数、指标 | |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 | | | 偏离 |
| 序号 | 名称 | 技术参数、指标及配置 | 名称 | 规格或型号 | 技术参数、指标及配置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注：1、本表应按照采购分项报价表中“产品名称”及采购一览表中产品序号的指标逐项填写，不得遗漏，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产品技术参数、指标”必须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生产厂家出具的产品彩页等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相一致。若在评标环节发现该项与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检测报告、生产厂家出具的产品彩页等证明材料的实质性响应情况不一致，按评标办法处理。

3、写此表时以招标项目参数要求为基本投标要求，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在“偏离”中列出“0”；超出、不满足招标项目参数要求的指标需在“偏离”中列出“+”、“-”偏差，并做出详细说明；如果只注明“+”、“-”或未填写，将视为该项指标不响应。

**投标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15：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根据采购项目内容，投标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服务提供商的相关资质、相关认证和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等材料。

**附件16：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投标产品相关资料**

根据采购项目内容，投标时提供国家认可质检机构出具的投标产品的产品检验报告(测试报告)，或提供能够证明技术参数响应的产品彩页（生产厂家公开发布的资料参数）等相关资料。

**附件17：技术服务方案及质量保障**

**技术服务方案及质量保障**

根据采购项目内容及评标标准，投标时提供完整的设计方案、运维方案。

**附件18：投标人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投标人类似业绩证明材料**

提供自2022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之日的类似业绩证明材料。类似业绩是指与采购项目在类型、功能、合同规模等方面相同或相近的项目。需提供包含合同首页、标的及金额所在页、供货合同签字盖章页的扫描（或复印）件。

**附件19：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投标人认为在其他方面有必要说明的事项**

**（格式自定）**

**第五部分 采购项目要求及技术参数**

**一、投标要求**

**1、投标说明**

1.1投标总报价包括产品费、设备费、服务费、交通费、检验费、手续费、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调试费、税金及其他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若投标报价不能完全包括上述内容，该投标将被认为非实质性响应。

1.2所投产品或其任何一部分不得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

1.3服务/交货时间、地点：按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地点提供相关服务。

**2、重要指标**

招标文件在技术参数中列出了招标人可以接受的最低技术指标，投标人必须对技术参数一览表中各项产品和指标进行实质性响应，所推荐的每一项产品在性能上不能低于所列的各项指标，应提供完善的技术方案及相关映证材料。

**3.商务要求：**

交货期：2025年12月之前

设备质保期 ：质保期为1年

交货地点：海南州公安局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规格参数** | **数量** | **单位** |
| **融合通信** |  |  |  |  |
| （一） | 融合通信一体机 | **一体机功能及关键性能指标：** 1、语音调度并发数不小于50。 2、视频调度并发数不小于50。 3、录音录像业务支持音视频业务回放、存储。 4、PDT集群对讲网关并发群组不小于100组。 5、GIS业务支持终端管理，定位GIS终端，跟踪GIS终端，GIS轨迹回放。 6、支持与本系统或符合Btrunc标准的系统进行上下级分布式组网，支持上下级语音点呼、语音组呼、GIS地图操作、视频调度的功能，并提供具备CNAS和CMA认证的权威机构测试报告。 7、支持向上层可视化应用开放接口，支持Restful接口二次开发实现相应功能，并提供具备CNAS和CMA认证的权威机构测试报告。 8、一体机软件系统必须符合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第三级安全等级要求，并提供公安系统权威机构测试报告。 **一体机硬件要求：**  CUP至少2个，单CPU核数至少为10，主频2.1GHz以上，内存≥64G。 | 1 | 套 |
| 1 | 语音调度模块 | 融合通信系统支持通过语音组呼、私密呼叫进行语音调度，以实现基于语音的呼的通、调的动的指挥调度： 1、系统支持私密呼叫，支持在终端APP之间、移动终端APP与调度席之间、调度席之间进行一对一私密语音通话，实现私密语音及时通信。 2、系统支持群组呼叫，支持将移动终端APP、调度席等端侧用户静态编组，任一端侧都可发起呼叫、被群组呼起，实现一呼群听、一呼百应。 3、系统支持群组内用户根据优先级进行话权申请和释放，高优先级用户能够抢夺低优先级用户的话权，以保障重要人员的话语权。 4、系统支持群组优先级设置，注册在两个群组中的终端用户，在低优先级群组呼叫过程中，如果高优先级群组发起呼叫，该用户会自动切换到高优先级群组接听呼叫，实现对高优先级群组业务的优先参与。 5、系统支持限时通话，通过参数配置，可限制组呼主讲、私密呼叫的通话时长。通过时长达到配置时长时系统会释放本次通话。 6、系统支持抢话功能，具备抢话权限的调度席可以强行释放私密呼叫中的一方而与另一方通话（紧急点呼不可抢话），以实现高优先级介入。 | 1 | 套 |
| 2 | 视频调度模块 | 融合通信系统支持对被融合视频资源的监控、调节、主动推送，及时监控现场现状，实现“看的见”的指挥调度： 1、系统支持移动终端APP之间进行点对点的音视频通话，用户通过手持终端、执法记录仪的内置摄像头可看到对方，并通过语音进行远程"面对面"沟通。 2、系统支持对摄像头的实时监控，实时查看现场情况。 3、系统支持视频回传，移动终端APP可以将实时视频回传给调度席，调度员也可以对终端发起监控。 4、系统支持视频源权限管控功能，可以根据实际需要限制终端用户或者调度席用户控制摄像头的权限。终端用户或调度台用户查看摄像头列表时，仅允许查看权限范围内摄像头列表。 5、支持2K、4K高清视频。 6、支持H.265视频以节省带宽，降低流量消耗等。 | 1 | 套 |
| 3 | 集群调度业务 | 1、集群组呼：应支持用户选择已经配置的集群群组发起呼叫，组内的所有成员都被加入组呼。应支持调度台、警务通、记录仪、PDT之间的混合编组，实现集群组呼。 2、话权释放和申请：应支持当集群群组内无用户发言时，用户可以执行申请话权操作来获取话语权。用户讲话完毕，用户执行放权操作，释放话权。 3、话权抢占：应支持当集群群组内有低用户优先级的用户发言时，具备高用户优先级的用户可以执行抢权操作来抢占话权。 4、动态重组：应支持用户使用动态重组将多个静态群组、多个用户组合为一个新的临时动态组，实现集群组呼业；用户可选择已经存在的动态组，发起新增/删除用户操作。 5、群组用户状态显示：应支持固定端用户在自己的管辖范围内订阅某个移动终端用户的状态信息，订阅成功后，可以显示下述多种状态，包括：在线、离线、群组主讲等。 | 1 | 套 |
| 4 | 位置调度模块 | 系统支持对终端位置信息的融合及调度，支撑上层应用实现基于位置的指挥调度能力： 1、系统支持对终端设备的订阅机制，支持多个调度席用户对不同终端订阅及订阅消息的周期刷新，以确保设备位置信息的及时上报。 2、系统支持对终端上报的位置信息的接收和存储，支持多终端、不同终端多点位置信息的记录，支持位置信息的存储、查询、周期删除机制。 3、系统支持对位置信息的上报，根据订阅关系，系统将在接收到终端的位置信息上报后，根据订阅关系将位置信息上报至相应订阅者，支撑订阅者基于位置信息进行相应的调度管理。 | 1 | 套 |
| 5 | 数据业务融合模块 | 系统支持对终端数据业务信息的融合调度： 1、支持终端用户之间、调度坐席和终端用户之间、调度坐席之间的点对点短信、点对群组短信。 2、支持预定义状态信息功能，调度坐席可以支持接收终端用户的状态反馈。 3、支持终端用户之间、调度坐席和终端用户之间、调度坐席之间的点对点彩信、点对群组彩信。 4、系统支持调度坐席与智能终端间短信的功能，并提供具备CNAS和CMA认证的权威机构测试报告。 5、系统支持终端和调度坐席接入，可以与系统内用户以及其他用户进行数据业务融合。 | 1 | 套 |
| 6 | 用户管理模块 | 系统支持对用户信息与权限管理： 1、开户管理：管理员通过浏览器进行用户开户。 2、用户信息管理：用户信息管理包括用户群组服务、通讯录服务和视频监控服务。 3、部门管理：通过给用户指定部门，实现用户的分级分权管理。支持最大五级部门。上级部门对下级部门有资源查看和调配权限，下级部门仅拥有本部门的资源管理权限，同级别间互相不越权。 4、登录服务：支持用户和设备的接入鉴权和认证功能。 5、支持GIS权限管控：该终端用户是否有权进行GIS上报（例如领导的GIS位置无需上报）、是否有权查看其他终端用户的GIS信息。 6、支持视频业务权限：该终端用户是否有权发起和接收视频点呼、视频监控、视频上传业务。 | 1 | 套 |
| 7 | 录音录像模块 | 对在调度席上对调度的业务进行录音录像及录音录像结果管理，要求如下： 1、具备录音录像功能、录音录像回放功能、录音录像下载和录音录像查询功能等。 2、具备录音功能，包括全双工点呼录音、视频点呼录音、半双工点呼录音和组呼录音。 3、支持录音录像配置，包括设备管理、摄像头配置、录音录像计划等；设备管理包括系统配置、节点配置和存储资源配置等；摄像头配置包括摄像头管理和定时参数设置等；录音录像计划配置包括手工设定录音录像计划和自动录音录像计划；支持录音录像文件的查找、下载以及删除功能。 4、支持群组录音管理，可对群组通话语音进行存储，对存储文件进行查询、下载和删除等操作。 5、支持手持终端、执法记录仪的视频回传录像管理，可对手持终端、执法记录仪和摄像头回传的视频进行存储，对存储文件进行查询、下载和删除。 | 1 | 套 |
| 8 | 视频监控对接网关 | 1、网关用于实现通过国标28181协议与实现与视频监控平台对接，支持向国标平台进行注册，同时也支持国标平台向国标28181网关进行注册。 2、视频接入网关可以实现双向的视频互联互通：一方面，可以通过视频接入网关访问对端视频系统的视频；另一方面，对端系统也可以通过视频接入网关访问本系统内移动终端的视频。 3、设备控制功能（云台控制）：当固定摄像头支持云台控制功能时，支持对固定摄像头进行云台控制。 4、历史媒体的检索和回放：支持对指定设备上指定时间段的历史媒体文件进行检索和远程回放；也支持视频伴音功能。 5、订阅和上报视频设备的GIS信息：支持查询、订阅和上报视频设备的GIS信息。 6、注册功能：支持第三方视频平台向视频接入网关注册，此时视频接入网关作为上级域；也支持视频接入网关向第三方视频平台注册，此时视频接入网关作为下级域。 7、设备目录查询功能：支持查询管理的手持终端、固定摄像头和执法记录仪信息；也支持查询第三方视频平台管理的固定摄像头信息。 8、实时视频点播功能：支持系统对第三方视频平台管理的固定摄像头进行视频监控；支持第三方视频平台对系统管理的手持终端、固定摄像头和执法记录仪进行视频监控；也支持视频伴音功能。 9、支持调度台实时点播监控固定摄像头视频流的功能，并提供具备CNAS和CMA认证的权威机构测试报告。 10、支持对摄像机不同视频格式进行视频转码的功能，并提供具备CNAS和CMA认证的权威机构测试报告。 11、支持向视频平台推送视频列表的功能，并提供具备CNAS和CMA认证的权威机构测试报告。 | 1 | 套 |
| 9 | PDT集群对接网关 | 1、用于解决与警用数字集群PDT系统的互通问题，PDT网关采用公安部PDT定义的pSIP协议；实现融合通信系统与PDT集群系统的互联互通。 2、可以支持点呼、组呼、紧急呼叫等常用业务形式的互联互通。 3、半双工点呼功能：支持融合通信系统与PDT系统之间进行点对点半双工点呼功能（即单呼业务），支持主讲话权申请与释放以及主讲话权指示功能。 4、组呼功能：支持融合通信系统与PDT系统之间进行组呼业务互通，包括联合编组、主讲话权申请与释放、主讲话权。 5、紧急组呼功能：支持融合通信系统与PDT系统之间进行紧急组呼业务互通。 6、GIS功能：支持PDT终端GIS订阅；支持PDT终端GIS信息上报，并将GIS信息推送至调度系统进行存储；支持在调度台上对PDT终端GIS轨迹回放。 7、支持通过PDT集群网关与PDT系统对接的组呼功能，其中组呼由调度台发起的功能，并提供具备CNAS和CMA认证的权威机构测试报告。 8、支持通过网关与PDT系统对接中PDT终端可以将GIS信息上报到融合通信系统的功能，并提供具备CNAS和CMA认证的权威机构测试报告。 | 1 | 套 |
| （二） | 移动巡控一体机 | **一体机功能：** 1、对接视频图像分析系统、指挥调度系统以及移动终端，通过智能移动终端实时感知巡逻现场情况，及时有效地防范突发事件，警情数字化全流程闭环处理，同时提升应急处置及日常决策能力，实现多部门的智能化统一指挥。 2、调度坐席：PC客户端部署，进行实时通信与协同指挥，实现警力上图，汇聚执法记录仪、监控等多源数据，实现警情同步。 **一体机硬件要求：**  CUP至少2个，单CPU核数至少为10，主频2.1GHz以上，内存≥64G。 | 1 | 套 |
| 1 | 地图指挥要素管理 | 1、警员数据管理：警员数据可通过客户端界面录入警员数据，也可通过导入方式录入警员数据。警员有警员的数据项，警员可与组织关联，明确其警员的组织机构。 2、组织数据管理：组织数据可通过客户端界面录入组织数据，也可通过导入方式录入组织数据。组织可通过树形结构进行展示组织信息。 3、警务装备数据管理：警务装备包括PDT对讲机、执法记录仪、警务通终端等各种类型，用户可通过前台客户端界面录入警务装备数据，也可通过导入方式录入警务装备数据。 4、摄像头数据管理：运维人员可通过客户端界面录入摄像头数据，也可通过导入方式录入摄像头数据。 5、指挥中心坐席数据管理：每个指挥中心可能有多个坐席。指挥中心坐席数据可通过客户端界面录入坐席数据，也可通过导入方式录入坐席数据。 6、设备层级数据管理：摄像头层级通过树形结构展示。各部门、组织可对摄像头进行分层管理。 7、设备领用关系数据管理：执法记录仪、警务终端等设备有归属关系，设备可以通过领用将其与警员关联在一起。 | 1 | 套 |
| 2 | 图上指挥 | 1、地图加载：客户端上加载第三方地图，基于一张图展开相应的指挥调度等一系列功能。加载地图后，地图支持拖动、缩放等操作。 2、资源上图：对固定监控资源、执法记录仪、终端用户等实时位置上图展示，不同的资源使用不同的图标进行区分展示。针对资源的不同状态，例如离线、在线等状态也通过不同的颜色进行区分展示。 3、资源聚合：提供资源聚合显示，针对资源数量多的情况，可在一定范围内的同类资源聚合显示。 4、资源定位：对有位置信息的资源进行定位操作，选择某个资源后，可直接在地图上定位到该资源的位置信息，查看资源信息。 5、图层展示与管理：按照不同的资源类型形成不同的图层，可选择该图层是否展示/隐藏，例如可选择展示/隐藏监控摄像头图层、记录仪图层等。 6、预警及任务上图：预警信息除了能在预警列表上展示外，同时将在地图上展示出位置信息，通过地图可直观查看到预警发生所在位置。对于已转成处置任务的点也可以在地图上撒点展示。 7、地图选看：地图上通过框选、圈选、多边形选的方式对地图上的资源进行选择。 8、支持在地图上对人员终端发起语音呼叫、视频呼叫，支持在地图上对视频监控发起查看；支持在地图上通过框选、圈选、多边形选等方式，选中对应的资源，对选中的资源创建群组，并发起群组业务操作。 9、轨迹回放：系统将记录移动终端的位置信息，并提供移动终端历史行动轨迹回放功能。选择某个设备，设定回放的时间，选择查询，如果该设备在该时间段有历史轨迹，则可对轨迹进行回放。 | 1 | 套 |
| 3 | 警情任务 | 1、警情管理：警情接收，负责接收消息通知服务中的警情数据。警情任务创建，系统将自动从预警中获取到警情来源、类型、等级、标题、时间、地点等，在警情任务创建的过程中，可对如上警情信息进行描述或修正。警情任务列表，汇聚当前所有警情任务。警情任务检索，检索条件包括：警情发生地址、警情任务相关描述、报警电话等。警情任务派发，通过警员列表中选择警员进行任务派发，在搜索框中搜索某个警员进行任务派发。警情任务处置过程查看，可查看哪些民警签收该任务，查看处理过程中所上报的图片、视频等信息。警情处置，在系统接收到警情后，可依据接收的警情情况提供处置服务。 2、布控管理：民警可以在客户端上选择设备创建布控任务。对具备抠图能力的执法记录仪提供人脸图片布控功能，人脸图片布控选择设备、布控的时段等。支持在地图上通过圈选、框选、多边形选的方式进行布控。布控列表展示设防的基本信息，包括：布控任务名称、布控任务类型、布控时间等，布控任务的状态实时刷新，布控列表提供检索功能。 3、布控任务管理：包括布控任务的创建、删除、启用、编辑、停止及查询等。 4、预警管理：预警通知与统览，在客户端上展示所有的预警列表，预警上报后，收到预警通知的声光提示。预警地图标注，预警收到后，地图上标注展示预警的位置。预警检索，可通过预警名称、识别对象等进行检索。预警详情，包括位置信息、预警状态、预警时间、预警设备，同时联动展示预警的人脸相关信息。预警处置，预警经查实为有效警情后，可将该预警转为警情进行处置。 | 1 | 套 |
| 4 | 专项保障 | 1、支持地图两点和多点间距离测量（依赖地图），支持测量空间面积（依赖地图）。支持地图层级关联点位形态。支持地址检索，支持地址收藏。支持车辆幻化，即地图车辆GIS可能来自车载摄像头、随车记录仪、PDT、警务终端，车载终端等装备,支持提前配置指定装备显示成车辆图标，支持在地图上选择指定装备图标幻化成车辆图标显示。支持地图沙盘，即支持在发生突发事件时在地图上标记点位，支持添加点位描述。支持圈层防控，即支持选择点位后显示周边核心圈、管控圈、预警圈的警力资源和监控，支持对圈层警力资源信息能快速一键发起组会、视频查看、视频轮询、呼叫、建组、视频分发等通信功能。 2、支持创建预案并填写基本信息。支持图上标绘，支持在地图上多次标记点位、重点卡口、重点场所等的点位图标和信息。支持对选择的资源组、保障通信群组等进行编辑。支持显示已创建预案列表，按照时间和用户自定义排序显示。支持设置预案提醒日期。支持专项指挥视图，即支持从预案列表进入专项指挥模式，进入后，标题显示成预案标题，默认只显示预案资源图层，也可以手动打开显示其他资源图层。支持人员信息上图。 | 1 | 套 |
| 5 | 布控巡防应用 | 1、资源统览：支持地图上显示周边资源位置，快速获取资源信息，人员、摄像头等资源分图层显示。支持应用上展示组织联系人列表，列表中显示执法人员的在线和离线状态，可输入联系人的名称进行搜索。 2、视音频通信：支持从通讯录列表选择单个联系人发起视频或者音频通话。支持查看摄像头，点击摄像头列表中的摄像头，可定位摄像头位置并对其发起视频查阅。 3、人工智能布控：民警可以在客户端上选择设备创建布控任务。对具备抠图能力的执法记录仪提供人脸图片布控功能，人脸图片布控选择设备、布控的时段等。布控列表展示设防的基本信息，布控列表提供检索功能。 4、智能处置：支持展示任务列表，可以在任务列表中查看任务详情界面。支持用户在应用上收到任务通知，确认任务详细信息后签收任务。支持事发地址校正，即用户到达现场后发现现场位置与任务描述中提供位置不一致时在应用上可以手动校正事发地址。支持执法人员完成任务后，可填写执法结果反馈意见进行任务闭环。 5、支持轻量化定制内容：包括APP名称、显示图标。 6、后期接受与三方接处警平台对接，实现移动端接处警，APP可接收警情、处置警情、反馈警情，做到移动端接处警全流程闭环。 | 1 | 套 |
| 6 | 地图加载引擎服务 | 1、业务平台支持加载地图引擎服务，通过地图导入或者对接功能，实现丰富的基于地图地图上指挥功能。 2、地图加载引擎服务须支撑赋能警力资源上图业务核心能力，丰富实战化能力。 | 1 | 套 |
| （三） | 证据管理模块 | 1、对存储在采集站或服务器的所有音视频文件进行统一检索和一站式管理，并且可在系统查看、操作。 2、支持对文件的查看详情、下载、删除等操作。  3、系统支持查看文件详细信息，包括拍摄人员、所属部门、拍摄时间、文件类型、导入时间、文件存储位置等。 4、系统支持采集工作站的添加、修改、删除，支持查询部门采集工作站设备信息，包括所属部门、设备名称、编号、设备IP、设备厂商、设备型号、中心存储、在线状态、维护负责人，设备版本信息等。 5、系统支持组织结构用户权限的统一管理，可统一配置用户在平台和采集站上的操作权限和文件访问范围。 6、支持用户日志审计，支持自然语言描述用户操作，包括用户信息、操作类型、操作时间、操作模块、操作内容、操作结果等信息，支持导出日志。 | 1 | 套 |
| （四） | 无线证据归档一体机 | 1、支持执法记录仪音视频、现场照片等多元数据格式的无线接入。 2、通过加密专网实现证据实时上传，避免人工转上传导致证据文件的丢失或篡改。 | 1 | 套 |
| （五） | 移动指挥工作终端 | 1、屏幕：≥10英寸且，分辨率不低于2000×1200， 2、电池容量：电池容量≥7700mA 3、应用保活：支持对指定应用的“保活”功能，确保企业应用在后台长期运行 4、精准管控：工作区蓝牙与wifi热点由MDM远程控制，不能随意开启，可通过蓝牙设备类型或Mac地址白名单机制限制蓝牙仅可连接指定设备。 5、系统安全：内核级防root，安全启动，禁止刷成普通消费者版本。 6、信息防泄漏：支持系统级全局水印功能，防止偷拍屏幕造成信息泄露，同时支持防截屏、防录屏。 7、专网接入：系统预置运营商定制APN接入点，只能通过VPDN接入专网做数据业务。 | 10 | 台 |
| （六） | 5G智能布控球 | 1、国产芯片：内置5G SOC芯片，主频≥2.0GHZ，并支持5G兼容4G 2、显示屏：大于等于2.2英寸液晶屏 3、分辨率：≥240\*320 4、电池容量：≥6700mAh 5、存储≥4GB RAM + 64GB ROM，支持TF卡存储扩容256G 6、云台控制：内置触摸屏，支持水平360连续旋转 7、充电时间：≤5小时 8、工作时间：≥10小时（单电视频回传、1080p/25帧） 9、电子防抖功能：支持电子防抖设置 10、防护等级：≥IP66 11、变焦：光学变焦≥33倍，数字变焦≥16倍 需接入海南州情指行一体化平台，提供接入证明。 | 3 | 台 |
| **移动警务网** |  |  |  |  |
| 1 | 万兆AI防火墙 | 硬件要求： 1、标准机架式设备； 2、网络接口：≥4个千兆口，≥4个万兆光口（配置2个万兆光模块）； 性能要求： 1、整机吞吐量≥20Gbps 2、最大并发连接数≥320万 3、每秒新建连接数≥10万； 功能要求; 1、支持透明、路由、混合、旁路4种工作模式 2、支持网络地址转换，支持源NAT和目的NAT 3、支持OSPF、BGP、RIPv1/v2、IS-IS（动态路由协议非透传）路由； 4、支持VPN、AV、IPS等功能。 5、具备访问控制功能，要求能够基于源、目的、应用协议三种条件做会话数限制，支持按照应用、时间、用户帐号、IP地址、服务端口、物理端口等方式对数据进行访问控制； | 1 | 套 |
| 2 | 万兆AI防火墙 | 硬件要求： 1、标准机架式设备 2、配置≥4个千兆口，≥4个万兆口； 性能要求  三层吞吐量≥12G，应用层吞吐量≥4G，并发连结数≥200W，新建连接数 (CPS) ≥8W个，支持IPSECVPN;  功能要求： 1. 数据加密：使用加密算法对传输的数据进行加密，确保数据在公共网络上传输时的私密性和安全性。 2. 身份验证：通过验证用户的身份，确保只有授权的用户能够访问网络。 3. 数据完整性：提供数据完整性校验功能，确保数据在传输过程中没有被篡改。 4. 抗重放攻击：防止重放攻击，保护数据不被重复或延迟传输。 5. 访问控制：可以限制用户的访问权限、访问时间和访问数据量等，提高对网络资源的控制能力。 | 1 | 套 |
| 3 | 语音安全传输控制系统前置引擎 | 语音安全传输控制系统前置引擎 硬件要求 1、标准2U机架式设备。2、配置≥4个千兆电口、≥4个万兆光口 性能要求 1、语音业务 语音传输延迟 ：≤5ms；语音传输抖动 ：≤2ms；语音丢包率： ≤0.1‰；SIP语音并发数：≥ 3000路；PSIP语音并发数 ：≥500路 2、视频业务 视频传输延迟 ：≤5ms；视频传输抖动 ：≤2ms；视频丢包率 ： ≤0.1‰；标清视频并发数（4Mbps） ：≥ 800路 高清视频并发数（8Mbps） ：≥ 400路；视频吞吐量（高清） ：≥3Gbp | 1 | 套 |
| 4 | 语音安全传输控制系统后置引擎 | 语音安全传输控制系统后置引擎 硬件要求 1、标准2U机架式设备。 2、配置≥4个千兆电口、≥4个万兆光口 性能要求 1、语音业务 语音传输延迟 ：≤5ms 语音传输抖动 ：≤2ms 语音丢包率： ≤0.1‰ SIP语音并发数：≥ 3000路 PSIP语音并发数 ：≥500路 2、视频业务 视频传输延迟 ：≤5ms 视频传输抖动 ：≤2ms 视频丢包率 ： ≤0.1‰ 标清视频并发数（4Mbps） ：≥ 800路 高清视频并发数（8Mbps） ：≥ 400路 视频吞吐量（高清） ：≥3Gbp | 1 | 套 |
| 5 | 语音安全隔离引擎 | 语音安全隔离引擎 硬件要求： 1.2U机架设备，配置冗余电源；整机配备2块液晶屏。 内网接口：≥1个HA口，≥1个管理口，≥6个千兆电口，≥4个千兆SFP插槽，≥2个扩展槽位。 外网接口：≥1个HA口，≥1个管理口，≥6个千兆电口，≥4个千兆SFP插槽，≥2个扩展槽位；支持吞吐量≥800Mbps，并发连接数≥40W。 2.要求产品采用“2+1”系统架构，即由两个主机系统和一个隔离交换模块组成；隔离交换模块基于专用芯片实现，保证数据在搬移的时间内，内、外网隔离卡与内、外网系统为断开状态。 3.内、外网主机分别具备三系统，即系统A、系统B和备份系统。支持在WEB界面上配置启动顺序，在A系统发生故障时，可以切换到B系统；支持将当前运行系统备份，提供功能配置证明材料。 4.支持图形化并发会话数统计，可展示实时、24小时、1周的范围内数据统计；支持显示网口运行状态，网口运行状态分别为绿色为启用、红色为掉线、灰色为停止。 5.支持接口冗余模式设置包括：轮询、热备、802.3ad模式、平衡策略，支持将网口配置成VLAN接口，处理相同vlan ID的数据包，提供功能配置证明材料。 6.支持NFS、SMBFS、FTP、SFTP等文件系统；FTP文件交换支持SSL加密，文件同步客户端支持Windows、Linux等主流操作系统，均具备图形化管理界面。 7.支持文件格式特征过滤；并能提供具备图形化界面的文件类型判断工具以帮助用户识别不常见文件类型，提供文件类型判断工具的功能界面证明材料。 8.支持单任务文件统计及查询，可展示任务号、文件数、文件大小、文件名称、发送时间等信息，并根据结果进行查询，支持两种文件存储方式，设备本地硬盘或远端samba共享，提供功能配置证明材料。 9.支持对外开启WEB服务，供用户登录进行文件上传/下载操作；10.数据库同步客户端（非浏览器）支持Windows、Linux等主流平台，均具备图形化管理界面，提供Windows和Linux系统下的客户端运行界面证明材料；支持Oracle数据库RAC集群同步，提供功能配置怎么材料。 11.支持病毒检测；支持Oracle、SQL Server、Sybase、Db2、MySQL、MongoDB、POSTGRESQL等主流数据库；支持达梦、人大金仓、Gbase、神通数据库、博阳、瀚高等主流国产数据库，TEM检测过滤功能，支持ITEM项级及ITEM内容检测，对于非法ITEM操作进行有效过滤，支持SIP、GB35114、GB/T 28181、DB33、H.323、ONVIF、RTSP、国电B类接口等通用协议；提供功能证明材料。 12.日志支持远程存储，上报第三方日志服务器，支持FTP、SFTP、SMB、NFS方式上传日志，提供功能配置界面。 软件功能要求： 1、支持视频数据的双向传输； 2、支持语音数据的双向传输； 3、支持定位数据的单向上传； 4、支持短信数据的双向传输； 5、支持网管数据的双向代理访问； 6、支持用户名/口令方式的访问控制； 7、支持添加、删除信任IP及限定访问IP的功能； 8、支持操作员、审计员、管理员的三权分立； 9、支持设备运行状态的检测及系统资源的监控； 10、支持对用户日志、告警日志和服务日志的审计。 | 1 | 套 |
| 6 | 数据安全隔离引擎 | 硬件要求： 1、标准机架式设备； 2、网络接口：≥4个千兆口，≥4个万兆光口（配置2个万兆光模块）；3、整机吞吐量≥20Gbps；4、最大并发连接数≥320万；5、每秒新建连接数≥10万； 数据同步要求： 1、支持Oracle、SQLServer、MySQL数据库间同库同构同步。 2、支持Oracle、SQLServer、MySQL不同数据库间不同表名或表结构的异构同步。 3、支持Oracle 8i、9i、10G、11G、12C；支持SQLServer2000、2005、2008；支持同构MySQL8.0及以下版本数据库； 4、支持postgreSQL数据库同步功能； 5、支持同构和异构数据库的全量、增量和先全量后增量的同步模式。 6、支持upsert模式（即：insert/update操作时，目标数据库存在即更新，不存在即插入）。 7、支持行级日志等细粒度的数据行为审计。 8、支持单任务创建最大1024张表。 9、支持数据库单表最大256个字段映射。 10、支持数据库服务检测，检测数据库服务和同步的表是否存在异常。 文件传输功能 1、支持基于FTP，SMB，NFS协议的文件传输功能，可面向单点及多点主动推送及主动获取应用； 2、为实现文件及时下载，支持文件到达通知功能。 3、支持Serv-U、VSFTP、IIS、FileZilla等多种主流FTP服务器。 4、支持基于子目录的文件传输。 5、支持目标端文件推送失败重传功能。 6、支持15余种文件格式的检查，主要包括：txt、exe、pdf、tar、doc、ppt、excel、zip、rar、bmp、jpg、tif、tga、gif、png、tgz、docx等；支持txt文本文件内容关键字过滤 7、图文转换：支持对传输通过的XML，TXT文本文件进行图文转换。 8、支持基于MD5算法的文件完整性校验。 9、支持对传输通过的JPG图片文件做内容检查，去除图片中非数据区的异常或不可见字符，防止夹带敏感或涉密信息。 10、XML格式检查：支持对传输通过的XML文件做格式检查。检查XML格式是否合乎XML的语法规则。 11、支持文本文件的内容过滤，对敏感信息的文件进行拦截阻断，并进行日志报警。 12、支持FTP服务检测，检测FTP服务器是否连接顺畅，是否具有相应FTP服务器工作目录的操作权限。 13、支持文件压缩、前后置设备间传输加解密、病毒扫描。 14、支持FTP、SMBA、NFS协议的识别，支持对不符合格式的数据流数据进行拒绝对接处理。 支持RabbitMQ消息传输功能 四、其他功能 1、支持安全管理员、系统管理员、系统审计员三权分立。 2、身份认证：支持用户名/口令、数字证书等多种认证管理方式，支持基于用户名/密码+公安数字证书的双因子认证方式。 3、支持业务服务器IP地址绑定的接入认证。 4、支持导入服务器、导入前置机和中间光闸的唯一性认证。 5、支持基于文件等级的强制访问。 6、支持基于ntpd服务的时间同步。 7、支持业务数据监控、安全审计与告警以及运维监控管理及上报监管。 8、支持基于smtp协议的邮件告警。 9、支持硬件运行状态监控，如：CPU、内存、硬盘等。 10、支持对业务流量进行统计；支持对通道故障进行报警（红字展示报警）。 11、支持基于IP地址和端口、口令密码的身份认证，并基于文件等级的强制访问控制，确保最小授权。支持对数据业务的注册、查询、变更和注销。 12、自身具备监管模块，可对系统状态进行监管，及时报警，保证单向安全传输系统工作的稳定性及安全性，支持上报边界监管系统及标准syslog服务器。 | 1 | 套 |
| 7 | 核心交换机 | 硬件要求：  10GE SFP+端口≥48 个，万兆多模光模块≥48 个； 扩展插槽≥1 个；、交换容量≥2.56 Tbps/23.04Tbps；包转发率≥1080 Mpps；  性能要求：  1) 支持VRRP、VRRP负载分担、BFD for VRRP； 2) 支持硬件BFD（Bidirectional Forwarding Detection）3.3ms检测间隔；  3) 支持Vxlan，且支持BGP EVPN特性； 4) 支持集群或堆叠多虚一技术，实现单一界面管理多台设备； 5) 支持Vxlan，且支持BGP EVPN特性； 6) 支持QinQ Access VXLAN； 7) 支持方式Dos、arp攻击和ICMP攻击； | 1 | 台 |